

以独立之志，做群体之事

梁山泊智有吴用，道有公孙，如云好汉组成一支坚不可摧的力量；蜀国谋赖孔明，勇让关张，刘备为王，如雨英杰汇聚一方不容小觑。一人为“人”，多人成“众”，每个人既是鲜明独立的个体，又是组成庞大群体的元素。以独立之志，做群体之事，不失为一种明智的处事准则。

独立与群体并非相互对立矛盾、毫不相融，也非二元对举的“零和博弈”，此消彼长，而是相互成就、相互促进的辩证关系。以独立之志做群体之事，既保持了人格的独立，又不因力量单薄而无法渡过难关；既保障了团体的合力非凡，又不至于使个人迷失在群体中手足无措，从而保障了解决问题的合理高效。

独立之志，不是归隐山林的修篱种菊，也非《月亮与六便士》中斯特里克兰德一样离群索居的主观逃避，而

是在群体中仍保留清醒独立的思考，守护内心愿景澄澈如初。而群众，不是盲目形成的乌合之众，是朝共同方向前进的盟友阵营。

以独立之志做群体之事，方能以个人之萤火微光补益山海，以群体之澎湃伟力成就个人。浙江大学的王浩华科学研究团队获国际大奖，团队中每个人都各怀理想、独当一面，又协调互助、共渡难关，在学科交叉，纷繁芜杂的研究背景下攻坚克难，成就辉煌。由此观之，独秀之花若栖身锦绣之丛，各自芬芳之时也连成一片盎然春色。在同龄人竞争日益严峻的当下，保持自我的同时做群体之事，方可行稳且致远。

试想若单打独斗，纵使智及吴用，武胜李逵，也难逃最终结局；若盲目从众，丢弃自我，孔明也难以在当时的危急形势下，做出“天下三分”的正确判断。举目当下，我辈青年又有

几人能够正确处理独立与群体的关系？有人不愿群体工作，耽于消极，驰于空想，骛于虚声，内心向往离群索居之惬意生活，却因个人力量的局限而对难题束手无策；有人一味追逐合群，在群体效应中逐渐迷失自我，虚与委蛇迎合他人而丧失独立人格。以上种种，无论脱离群体还是抛弃个人，最终都导致个体在时代浪潮中茫然无依。

让每滴水经过加热、沸腾，汇聚成浩浩荡荡奔涌向前的群体之河；让每颗星经过打磨、雕饰，凝聚为璀璨明亮广邈非常的繁星之群。以独立之志，做群体之事，方能在时代广阔的舞台上演绎生动篇章，让个人在群体中明照四方，让群体成就最佳个人。

省镇江中学高二(9)班 陈佳伊
指导老师：嵇云霞

犯其至难，领略别样“风景”

“宝剑锋从磨砺出，梅花香自苦寒来。”宝剑的锋利是需要经过打磨才能体现的，而梅花在严寒中能释放出沁人心脾的幽香也是经过沉淀的。这句名言从侧面反映了一切好结果并不是一蹴而就的。我们应犯其至难，登上人生巅峰。

犯其至难而图其志远，此应为人生要挑战之事。犯其至难，并不是盲目行事。在人生之路上，我们难免会一时冲动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遇难则上，最终只落得险些丢掉小命的结果。而真正的犯其至难应是在我们冷静思考过后，想好后果，再向真正有意义的事情发起挑战。即使落得不好的结果，但我们也努力过，实现了人生价值。

人仅此一生，人生仅此一次。有多少人因为畏惧挑战，过于保守，而荒废了自己本该“一波三折”的一

生；有多少人因没有强大而勇敢的内心，知难则退，最后只能平庸地度过自己的一生……犯其至难，勇敢无畏地挑战自我的重要性不言而喻。霍金，轮椅上的科学巨人，在20岁时便患上了渐冻症，医生断言活不了几年，但他依旧保持着乐观豁达的心态，挑战了疾病带来的痛苦并坚挺地活了下来。从此，霍金便开始了他的“神”一般的一生。虽然余生只能在轮椅上度过，但他强忍着病痛的折磨，日夜学习，挑战自己的能力极限，最终完成了巨作《时间简史》。霍金犯身体和精神的至难，突破了自己并获得成功。这种犯其至难的精神难道不值得我们学习吗？

反观，如果我们遇事便畏畏缩缩，不知进取，不愿意挑战自己，那么别说成大器了，小事甚至都无法做成，而且我们也会渐渐丧失自己对完

成并做好每一件事情的信心。在人生的道路上，坎坷、挫折是我们无法避免的，而勇敢面对挑战，才是我们应努力去达成的。

年轻之时，就应朝着自己理想的方向前进，即便路途中有数不胜数的困难，但我们有时间去拼去闯，去犯其至难，去提升自我价值。鲲鹏尤有扶摇而上九万里之志，何况人呢？学习其实也是犯其至难的过程。简单的题目，谁都会做，但难题可并非每个人都会做，甚至有人选择放弃。而我们要做的是尽力攻克难题，不畏惧困难，把别人不会的做到最好，逐渐突破自我，挑战自己的最高高度。

人生如登山，犯其至难，勇往直前，领略宏伟奇观，最终顶峰相见，纵使有生命之险，但也问心无愧。

省镇江中学高二(12)班 姜雨恒
指导老师：徐燕

夏天的怀念

独属于盛夏的蝉鸣逐渐消亡，不再嫩绿的落叶为它落下帷幕。我在这帷幕前抓住炽热的记忆碎片。

于我，夏天起初是彩色的。窗外的落日绚丽无比，但我的心窝中却有一股压不下的惶恐，仿佛有什么在心中被生生剥离。后来，我才知道，同太阳一起落下的，还有我最亲的亲人。在这一天，我们正式阴阳两隔。落叶枯黄的帷幕成为了生死之间无法跨越的鸿沟。我再也找不到那个总是在我耳边唠叨的老人了。

低头看去，院子里的橘子树已经亭亭如盖——它是我们两人一同种下的。往事在我眼前一幕幕闪现。7岁那年，一位老人牵着一个小孩的手，一点点将泥土挖开，将那棵稚嫩树苗栽入黄土的浅坑中。14岁那年，一个少年手中托着青色的橘子，

老人在一旁笑盈盈地看着，这一幕被永远冻结在相片之中。16岁那年，橘子丰收了，我将它结出的第一个果实递给了躺椅上的老人。此刻，这些甜蜜的回忆都变成了黑白的画面。

老人在世时，总是喊我去松土、施肥。蹲坐在我旁边，唠唠叨叨指导我种树的技术。我曾无数次感到厌烦。现在，所有烦人的声音都消失了，但耳畔突然清静，却觉得原来安静也能这么可怕。

我走进院子，开始给橘子树松土施肥，想要拾取地上的记忆残渣。年年都是两人一起松土，他负责浇水，我负责施肥。要浇水了，我习惯性地喊，请老人将水桶提来。等回过神来，只剩下一地寂寞。我抬头看向天空，太阳正收起它最后一点火热的余晖，挥挥手，带走云霞紫红的衣裳。

天空像被烧过的铁板，紫里透红，红里透黄。太阳，要落山了；夏天，也要结束了。

太阳无数次升起和落下，河水永不停歇奔涌向前。这是世间万物的运行法则，从来都不会因为一个人，一个生命的诞生或逝去而改变。生者为过客，逝者为归人。话虽如此，但我此时便失去了整个世界。

盛夏逝去，年年再来。但我亲爱的老人却再也无法看见他心心念念的孙儿了。窗外蝉鸣延续，只是愈发沉寂。鸣蝉仿佛也在为孤独的老人难过。

橘子树马上就要结橘子了，谁又来陪我摘呢？

省镇江第一中学高二(10)班 杨渊博
指导老师：曲兆秋

瓦砾与美玉

“我深怕自己本非美玉，故而不加加以刻苦琢磨，却又半信自己是块美玉，故又不肯庸庸碌碌，与瓦砾为伍。”曾经在各种地方注目过无数次的句子，直到最近才在脑海中愈发鲜明。

张爱玲在《天才梦》一文里写道：“我是一个古怪的女孩，从小被目为天才，除了发展我的天才之外别无生存的目标。”三岁能吟诗，七岁写家庭悲剧，八岁创作乌托邦式的《快乐树》，凭借卓尔不群的实力在文坛崭露头角。我曾想，她大概不会怀疑自己是不是美玉，而只需要努力雕琢，毕竟终点是那么清晰地摆在眼前。又比如16岁就发表《鲜花盛开的森林》的三岛由纪夫，抑或是高中开始构思《雷雨》的曹禺，他们思考过自己是美玉与否？天才只要稍稍露出一角就足以惊艳众人。

与这些大作家相提并论似乎显得太自不量力了，我的自我怀疑大多还是产生于对同龄人的艳羡。每每读到他们的文字，总有相形见绌的自卑感油然而生。我感叹于他们敏锐的洞察力和非凡的灵气，惊异于他们旁征博引的自如和信手拈来的自信，仿佛不用经过雕琢的美玉在熠熠生辉。这时，羞于承认的沾沾自喜就会像泡沫的幻影转瞬即逝。

是的，我时常产生那么一丝狂妄，那种不甘成为瓦砾的野心。这样无穷无尽的痴心妄想驱使着我前进，也让我偶尔诞生“徒劳”的思绪。直到读到《天才梦》里的另外一句：“当童年的狂想逐渐褪色时，我发现我除了天才的梦之外一无所有——所有的只是天才的乖僻缺点。”我开始逐渐理解，作为世俗眼里的美玉一生在稿纸格里跋涉的艰辛。她用早熟早慧的苦恼编织成细腻的笔触，汇聚为天才作家的告白。美玉的才华是天赋，也是怀着自我否定和打击的雕琢，是经受陷入平庸的压力的苦刑，是走在批评审判的刀尖上的旅程。

心中盘旋已久的疑惑在此刻悄然落地。我们所怕的并非自己不是美玉，而是在送往迎来中匆匆度过半生后仍不知答案。何必用妄自菲薄的砖石筑起高墙固步自封？毕竟，人生是用来体验而非演绎完美的。我们所能做的不过是尽力去掉一些杂质和抚去表面的浮灰，以免时间这个答案之神因我们的懒惰而哑然，使我们甚至错失认识自我的机遇。

“遵四时以叹逝，瞻万物而思纷；悲落叶于劲秋，喜柔条于芳春。”保有一颗谦卑而敏锐的心，心游万仞，下笔千言。游走于文人墨意淋漓的宣纸，酣畅肆意的长吟，几经雕琢的韵脚，流淌出抒情诗般的孤独，扰动几时的文思，纵横肆意的感触。当生命追求证明其美的价值时，成功是享受，失败也是享受。成败已然成为一路高歌的伴奏，只有过程书写着闪亮的精彩。

我不怕自己并非美玉，故而敢辛苦雕琢，哪怕瓦砾下仍是瓦砾。“漫漫长途，你算不上最好，但一定不是最糟。就算最糟又怎么样，因为那些最好的，多是从最糟的路上走过来的。”

省镇江中学高二(9)班 陈佳伊
指导老师：嵇云霞